

上海永冠商业设备有限公司

2022-02-14

建设单位	上海永冠商业设备有限公司	联系人	张建斌
项目名称	上海永冠商业设备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项目地理位置:	<p>上海永冠商业设备有限公司位于上海市崇明区向化镇向化公路999号。生产基地为东西长，南北窄的矩形形状。基地北侧为卫永三路、南侧为向化公路、西侧为卫永一路、东侧为农田。</p>		
项目概况及评价范围:	<p>上海永冠商业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1988年，为中法合资企业。企业位于上海市崇明区向化镇向化公路999号，是国内最大的零售设备(综合型超市货架、木制品展示架、家居建材超市货架、收银台、POP展示系统)的专业制造商之一，为国内的众多大型企业提供优质产品。</p> <p>评价涉及范围：上海永冠商业设备有限公司生产区域，包括铁制品车间、仓库、产成品仓库、二号成品仓库、储油点、污水处理站、展示厅、办公楼、会议室及职工书屋、餐厅、门卫。</p> <p>评价涉及主要生产设施有：喷粉线、自动打包机、折弯机、点焊机、调直机、钢筋切断机、电焊机、机器人焊接机、折边机、钻孔机、激光切割机、数控冲床、冲管机等。</p> <p>评技术责任及时效范围：本报告从职业卫生角度对建设项目试运行期间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及效果和职业卫生管理措施等进行分析评价。不包含放射卫生、环保、安全、消防等专业内容，相关内容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标准执行，本报告如有涉及相关内容，仅作参考。</p>		
评价项目组长	王磊	技术负责人	郁新森
过程控制负责人	陈荣	报告编制人	张靖
审核人	陈荣	项目组成员	高一鸣、曾秋霞
现场调查	调查时间：2021-12-24 调查人员：张靖 企业陪同人员：张建斌		
现场检测	现场检测时间：2021年12月28日~2021年12月30日 检测人员：蔡志云、陶焯、唐晓蔚等 企业陪同人员：张建斌		
职业病危害因素	砂轮磨尘、其他粉尘（粉末涂料）、其他粉尘（金属粉尘）、其他粉尘（絮凝剂粉尘）、电焊烟尘、锰及其无机化合物（按MnO ₂ 计）、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一氧化碳、臭氧、硫化氢、氨、氢氧化钠、噪声、工频电场、电焊弧光、紫外辐射、激光辐射等		
检测结果	化学因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浓度超标（超标因素： 超标点数： ）。 物理因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强度超标（超标因素： 超标点数： ）。		

评价结论及建议	<p>本项目（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风险属于（<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严重 <input type="checkbox"/>一般）。本次于2021年12月对上海永冠商业设备有限公司生产作业情况进行了职业卫生调查和现场检测。</p> <p>通过现场调查及对项目资料综合分析，用人单位总体布局、建筑卫生学设计、生产设备布局、职业病防护措施、个人防护用品方面、应急救援设施符合职业卫生相关要求，辅助用室设置、职业卫生管理部分符合要求。</p> <p>职业卫生管理方面，公司指定综合管理部作为职业卫生管理机构，内设1名专职，4名兼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负责公司的日常职业卫生管理工作，但用人单位缺失2019年体检资料，2020、2021年体检项目填报不全，用人单位的职业健康监护制度部分符合职业卫生要求；用人单位无记录证明进行过职业卫生应急救援预案，用人单位的职业病危害应急救援与管理制度部分符合职业卫生要求。</p> <p>用人单位生产过程中存在或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有噪声、电焊烟尘、锰及其化合物（按MnO₂计）、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一氧化碳、臭氧、电焊弧光、砂轮磨尘、其他粉尘（氧化铁粉尘）、工频电场。本次于2021年12月28日~12月30日对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了检测，测定结果化学因素均符合《工作场所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一部分化学危害因素》（GBZ2.1-2019），测定结果物理因素均符合《工作场所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二部分物理危害因素》（GBZ2.2-2007）</p> <p>通过对历年作业场所检测数据和健康监护数据分析表明，在现有防护措施和生产条件下，上海永冠商业设备有限公司目前无职业病病例发生。</p> <p>如切实落实本报告中提出的相关建议，进一步完善职业卫生防护措施和管理制度，则上海永冠商业设备有限公司工作场所可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p>
专家组评审意见	<p>专家组同意该项目（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为“（<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严重 <input type="checkbox"/>一般）”，原则同意《评价报告》的相关内容，并按专家意见修改后，形成正式稿。</p>
报告完成时间	2022年2月14日

